

上海如何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这个5年行动方案明确方向

近年来,上海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质量兴农战略的决策部署,充分利用科技、人才、资金、市场等方面优势,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推进上海农业高质量发展。

在1月12日举行的市政府新闻发布会上,市农业农村委主任张国坤介绍了最新出台的《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相关情况。市农业农村委副主任陆峥嵘、市规划资源局副局长王训国出席发布会,回答记者提问。

实现“五高”目标

《行动方案》提出,上海农业高质量发展应以推进农业绿色发展为核心,深入贯彻落实“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努力实现“五高”,即高品质生产、高科技装备、高水平经营、高值化利用、高效益产出。

以农业“三区”为重点,通过实施五大行动,构筑五大保障机制,聚焦打造一批绿色田园先行片区,不断优化农业资源要素配置、产业结构、空间布局和管理方式,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推进上海农业高质量发展。

到2025年,基本建立农业高质量发展制度框架体系。《行动方案》中相应设置了一定的评价指标。

实施五大行动

一是绿色循环发展行动。推行绿色生产方式。绿色生产基地覆盖率达到60%,绿色农产品认证率达到30%以上。建设12家美丽生态牧场。建设100家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比重达到80%。推进生态循环农业发展。以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创建为抓手,集中打造2个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10个示范镇、100个示范基地。

二是科技装备提升行动。建设农业智能化生产基地。打造10万亩粮食生产无人农场,打造一批智能化菜(果)园,建设2万亩高标准蔬菜绿色生产基地。夯实数字农业发展基础。深化上海数字化农业信息平台建设,提升全产业链数字化管理水平。提升现代种业创新能力。建立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体系,加大地方特色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力度。支持基础好的种业企业开展商业化育种,鼓励种业企业开展国际战略合作。

三是经营主体培育行动。重点打造100家年销售额1亿元以上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带动能力的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50个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企业。支持30家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做优做大做强。提升农业新型经营主体。组织1000家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示范家庭农场、示范合作社创建,重点培养300家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示范合作社。打造5个区域性集约化育苗中心。布局一批规模适度的农产品预冷、贮藏保鲜等初加工冷链设施。聚焦蔬菜保护区建设和农业绿色生产基地,发展“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培育高素质农民。强化政策激励,引导有志青年投身现代农业。全市累计培育农业经理人500名,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占比达到70%,累计培育新型职业农民2.5万名,形成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四是特色品牌建设行动。打造优质食味稻米品牌。筛选和推广一批品质优良的食味稻米品种。完善稻米品质评价以及生产、加工、保鲜贮藏标准体系。推广应用电子信息追溯标识,集中打造优质食味稻米区域公用品牌。到2025年,上市销售的地产稻米品牌化比例达到50%。提升特色产业品牌优势。做精做优一批特色农产品区域品牌和企业品牌。做强休闲农业文化品牌。各涉农区重点培育和提升1-2个休闲农业文化品牌。

五是产业融合增效行动。建设产业融合发展平台。结合乡村振兴示范村和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集聚优势资源和产业特色,打造一批产业特色小镇(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拓展农业多种功能。促进农业与文化、旅游、教育、康养等产业融合,提升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水平,重点打造10条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打造13个先行片区

依托各区农业资源禀赋和特色产业发展基础,全力打造13个规划定位明晰、资源要素集聚、品牌优势

突出、生产方式绿色、技术装备先进、产业融合创新的绿色田园先行片区,示范引领都市现代绿色农业高质量发展。

其中浦东新区重点打造生鲜蔬菜产业片区和瓜果产业片区,金山区重点打造特色果蔬产业片区和农旅融合产业片区,崇明区建设现代畜禽养殖产业片区和高端设施农业产业片区,嘉定区建设数字化无人农场产业片区,松江区打造优质食味稻米产业片区,奉贤区重点建设东方桃源综合产业片区,青浦区打造绿色生态立体农业片区,宝山区打造乡村康养产业片区,闵行区建设都市田园农业片区,光明集团打造现代种养循环产业片区。

健全五项保障机制

《行动方案》提出建立工作推进机制、财政金融保障机制、规划用地支撑机制、人才培养机制、监测评估机制五项保障机制。

此外,《行动方案》的相关内容也与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做了有效衔接,在乡村振兴战略下更好指导未来一个时期上海都市现代绿色农业高质量发展,实现产业兴旺。

下一步,上海将全力实施好《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抢抓实施乡村振兴和质量兴农战略带来的重要机遇,不断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高水平推进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

让市民吃到更放心、更健康的菜

针对市民关心的上海绿色食品供给以及绿色农产品认证率的问题,张国坤表示,目前,全市绿色食品总产量占地产农产品总产量达24%,绿色食品企业875家、产品1573个,总产量达到120多万吨。为进一步推进绿色食品认证工作,希望到2022年实现认证率达到30%的目标。为此,市农业农村委做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始终坚持以标准引领,强化资源整合。着力构建以安全标、绿色标、优质标为梯次的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形成制定农业生产技术规程及相应配套的标准,为绿色农产品规范化标准化生产奠定基础。为此,制定了《上海市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建设管理规范》,从基地建设、生产管理、污染防治、监测评估、管理制度等方面规范基地建设。同时,将绿色生产基地创建与各类标准园、示范村、示范镇、示范区及“三园”工程工作要求相结合,落实绿色防控技术应用,开展测土配方施肥,促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提升相关技术和设施水平,使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逐步成为绿色生产技术集成的示范基地,也为绿色产品认证夯实基础。

二是推动绿色农产品生产和认证过程中,发挥示范效应,实现应绿尽绿,以绿色生产基地为抓手,实现全基地、全品种、全季节管理,分级分类推进农业绿色产品的认证工作。对一些有认证积极性,但是条件不完全具备的基地,通过绿色生产基地创建工程给他一个时期,创建引导他们在提升规范化生产水平中逐渐达到绿色标准。对部分产品获证基地,通过绿色基地创建发挥带动辐射作用,由此形成全产业、全区域、全主体绿色生产格局,整体提升绿色生产能力。

三是创新管理手段,打造智慧监管。依托“一张图”“一个网”建设工作,积极推进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互联网+监管”,全面应用网格化监管系统App,实现对主体信息及日常巡查、监督抽查、产品抽检信息的痕迹化管理。同时,在“一张图”的基础上,为各生产主体建立监管档案,将监管信息与主体、地块一一对应、动态展示,形成数据可定位、源头可追溯的

“智慧监管”网格,从而提升对地产农产品的信息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在绿色农产品生产过程中,对标国内国际一流生产设施、生产技术、生产装备,2021年上海将会有部分基地实现规模化生产,通过装备智能化、智慧化提升,提高劳动生产效率,争取让市民吃到更放心的菜,更健康的菜。

13个先行片区将成为农业“高峰高原”

对于13个绿色田园先行片区的后续推进建设,陆峥嵘表示,这13个绿色田园先行片区都是本市资源禀赋好,产业发展有特色的农业地区,“十四五”期间要全力打造,使之成为规划定位明晰、资源要素集聚、品牌优势突出、生产方式绿色、技术装备先进、产业融合创新的农业“高峰高原”,示范引领全市都市现代绿色农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规划先行,高质量编制规划。要充分发挥规划引领发展和综合统筹的作用,高起点、高质量开展先行片区规划编制工作。

二是锁定目标任务,高质量编制规划。要充分发挥先行片区规划建设工作已被纳入2021年度乡村振兴任务清单,锁定目标、锁定内容、挂图作战。市农业农村委要求各涉农区做好项目储备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提前谋划并安排好2021年度都市现代农业和科技兴农项目计划编制申报工作。

三是研究制定标准,定期开展监测评估。要研究制定绿色田园先行片区发展的监测评估办法,形成一套监测评估体系和测评标准,2021年底前启动绿色田园先行片区的监测评估工作,持续跟踪13个先行片区的规划建设情况,确保片区建设成效。

构建上海特色的乡村规划体系

为推进13个先行片区建设,市规划资源局也会给予一系列政策支持和措施保障。王训国表示,规划土地管理部门保障先行片区主要是从两个方面:一是从规划上怎么支持,二是从土地上怎么保障。

规划上,根据《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监督实施若干意见》以及《关于上海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立并监督实施的意见》这两个文件,结合上海乡村管理实际落实上海2035总体规划,市规划资源局构建了上海特色的乡村规划体系,从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到第二层面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到第三层级村庄设计空间规划体系。

目前已经完成全市村庄布局规划,完成了84个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编制和审批,实现了目前上海乡村地区详细规划的全覆盖,可以有效指导全市乡村地区开展所有建设活动。

土地层面上,主要通过两类用地,建设用地、实施农用地两个运行结合方式,保障农业先行片区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的用地需求。鼓励盘活乡村闲置用地、闲置用房,在保证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的建设用地指标上,以不少于减量化5%的指标向乡村振兴农业农村倾斜。通过用地指标优先保障农民相对集中居住、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乡村环境建设需要的用地。

王训国指出,要保障先行片区实施农业发展、实施农业用地的需求。农业生产都要有一些配套设施,粮食要烘干,农机要有仓库,畜禽养殖要有农舍。2020年12月31日,市规划资源局和市农业农村委、市绿化市容局联合印发了《完善农用地促进实施农业发展的通知》,把实施农业地的规模、标准、管理等等建立一系列的规定形成长效机制,以保证农业高质量发展用地需求。在实施农用地过程中,坚持农地农用的原则,特别是粮食安全问题,尽量不将其转到其他用地。

本报记者 何佳玺 综合报道